

政院不副署衛廣法等修法 藍籲懸崖勒馬、白批行政權獨大

2026-03-04 / 中央社

新聞內容摘要	涉及爭點
<p>立法院會 1 月陸續三讀通過衛星廣播電視法、不當黨產條例、立法院組織法等 3 項修法，行政院今天表示，3 項修法內容嚴重悖離憲法原則，甚至無視既有司法判決，為特定個案量身打造、推翻司法院大法官釋憲結果，行政院長卓榮泰已基於憲法賦予行政院長的副署權，決定不予副署。</p> <p>國民黨團書記長林沛祥今天呼籲行政院懸崖勒馬，回到憲法與法律軌道；民眾黨團總召陳清龍說，行政權獨大，架空立法權、取代司法權，民意會反撲。</p>	<p>副署權之法源依據？ 副署權是否屬於於制衡立法權之工具？ 副署行為之性質屬於「裁量權」或「義務」？</p>

【高點法律專班】

版權所有，重製必究！